

# 物联网工程学院 2019 年 博士研究生复试细则及安排

根据《河海大学 2019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要求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2019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安排如下：

## 一、专业复试分数线

专业	外语 $\geq$	业务课 $\geq$	总分 $\geq$
物联网技术与应用	35	50	160

## 二、复试对象

达到上述专业复试分数线的考生。（详见复试名单）

## 三、资格审核

- 1、考生本人身份证、学位证等；
- 2、考生需提供以下复试材料：

序号	审核材料（原件）	份数	提交材料
1	身份证	1	复印件
3	往届硕士生硕士学位证	1	复印件
4		2	一寸近期免冠照片
5		1	复试费缴费界面截图

## 四、复试安排

学科专业	时间	地点	事项	备注
物联网技术与应用	2019 年 5 月 12 日上午 8:30-9:00	河海大学常州校区 卓越楼 804	报到	江苏 常州
	2019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:00-10:00	河海大学常州校区 卓越楼 805	复试	

## 五、复试考核

复试采取综合面试形式，从学术水平、思想品德和心理健康素质两方面进行考察，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。复试总成绩满分为 300 分（其中外语能力满分 50 分）。

### 1、学术水平考察

复试专家小组根据专业培养目标的要求，考查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、科研创新能力、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等，并对考生进行专业外语能力测试。

## 2、思想品德考核和心理健康素质考察

复试时还重点考察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、心理健康、诚信以及综合素质等方面。

为全面考核考生的综合素质，考生参加复试时需准备个人的相关材料备查，如六级英语成绩单、计算机考试等级证书、硕士学位论文摘要和目录等；读研或工作期间参与科研和竞赛活动情况、获奖及科研成果情况、申请攻博的学习和研究计划、发表论文等材料。

## 六、录取

### 1、入学总成绩

入学总成绩为初试总成绩和复试总成绩相加所得。复试总成绩大于或等于 180 分为复试合格，低于 180 分为复试不合格，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### 2、录取原则

考生必须按时参加学院安排的复试。对不按时参加复试、复试不合格或未落实导师的考生，不予录取。

在招生计划内，按入学总成绩及博士生导师年度招生名额提出建议录取名单，经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核后向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报送。

原则上定向在职博士生录取比例不超过录取人数的 10%。

学校对拟录取考生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，凡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，不予录取；入学时学校对所有新生进行统一体检，对不合格者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## 七、其他

1、面试须全程全景录音录像。

2、复试考生（以学院公示名单为准）凭身份证和姓名于 5 月 10 日登录学校收费平台（<http://pay.hhu.edu.cn/>）进入首页右上角“校外支付码支付”缴纳复试费（80 元/生），并打印缴费界面截图交学院核验。

3、考生复试体检自行在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，于 5 月 15 日前将体检表（须有明确体检结果并盖章）寄送到学院作为建议录取依据。

4、调剂复试有关事宜待第一批复试结束后公布，具体请实时关注研究生院网站；

5、其他复试录取有关事宜请查看《河海大学 2019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。

本实施细则解释权由物联网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负责解释。

咨询电话：0519-85192040

联系人：蒋峰

物联网工程学院（公章）

2019 年 5 月 9 日